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艾美疫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刊發的香港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以獲得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或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證券的任何要約或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亦不屬此類要約或邀請的一部分。H股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

證券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1)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登記豁免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提呈發售及出售及(2)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於美國境外的交易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及之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H股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均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2年10月28日（星期五））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2年10月28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H股價格或會因此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2年10月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並即時生效。



AIM Vaccine Co., Ltd.

艾美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9,714,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971,600股H股（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8,742,4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發售價：每股H股16.16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6660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CICC 中金公司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MACQUARIE  
麥格理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銀國際  
BOCI

ICBC



工銀國際



招銀國際  
CMB INTERNATIONAL



富途證券



老虎證券

聯席牽頭經辦人



利弗莫尔证券  
LIVERMORE HOLDINGS LIMITED

##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及我們的網站 [www.aimbio.com](http://www.aimbio.com) 查閱。倘若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 **IPO App** (可在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搜索「**IPO App**」下載或於 [www.hkeipo.hk/IPOApp](http://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http://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 或於 [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網上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 **EIPO** 服務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ii)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或致電 +852 2979 7888 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 (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可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完成發出請求的方式，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版本內容與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相同。

倘若閣下為中介、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可於上述網址網上查閱。

關於閣下可以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認購的股數須至少為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閣下應按照閣下所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申請認購 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200	3,264.57	4,000	65,291.48	60,000	979,372.11	240,000	3,917,488.46
400	6,529.14	5,000	81,614.34	70,000	1,142,600.80	260,000	4,243,945.82
600	9,793.71	6,000	97,937.22	80,000	1,305,829.49	280,000	4,570,403.20
800	13,058.30	7,000	114,260.08	90,000	1,469,058.17	300,000	4,896,860.57
1,000	16,322.87	8,000	130,582.94	100,000	1,632,286.85	350,000	5,713,003.99
1,200	19,587.44	9,000	146,905.82	120,000	1,958,744.23	400,000	6,529,147.43
1,400	22,852.01	10,000	163,228.68	140,000	2,285,201.59	485,800 <sup>(1)</sup>	7,929,649.55
1,600	26,116.59	20,000	326,457.37	160,000	2,611,658.97		
1,800	29,381.16	30,000	489,686.06	180,000	2,938,116.34		
2,000	32,645.74	40,000	652,914.74	200,000	3,264,573.71		
3,000	48,968.60	50,000	816,143.43	220,000	3,591,031.08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而任何有關申請將概不受理。

##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及由481,111,111股內資股轉換的H股的上市及買賣。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在香港初步提呈發售971,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8,742,4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引信HKEX-GL91-18的規定，聯席全球協調人或會全權酌情將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所作之最初分配的兩倍（即1,943,2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0%）。

就全球發售而言及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我們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截止日期為2022年10月28日（星期五））內行使，要求我們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為1,457,0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據此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約0.12%。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作出公告，有關公告將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aimbio.com](http://www.aimbio.com))上發佈。

## 定價

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16.16港元（詳情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16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 . . . . 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1) **IPO App**，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中搜索「**IPO App**」下載或在網站[www.hkeipo.hk/IPOApp](http://www.hkeipo.hk/IPOApp)或[www.tricorglobal.com/IPOApp](http://www.tricorglobal.com/IPOApp)下載；或

(2) 指定網站[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 . . . . . 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 . . . . 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 . . . 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作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 . . . . 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有關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

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的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aimbio.com](http://www.aimbio.com)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登載 . . . . . 2022年10月5日(星期三)或之前

通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D)公佈結果」一節所列多種渠道，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識別文件號碼(如適用)) . . . . . 自2022年10月5日  
(星期三)起

寄發H股股票及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 . . . 2022年10月5日  
(星期三)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 . . . 2022年10月6日  
(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 交收

待聯交所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且我們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於聯交所交易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鑒於交收安排或會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故彼等應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以了解交收安排的詳情。本公司已就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 電子申請渠道

### 網上白表服務

申請人可於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於**IPO App**或指定網站**www.hkeipo.hk**就以彼等本身名義獲配發及登記的發售股份通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而就有關申請繳足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C)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 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sup>(1)</sup>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 2022年9月24日（星期六）－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 2022年9月26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 2022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 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C)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附註：

- (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所列時間。

倘閣下指示閣下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申請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財匯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在申請登記截止辦理後將由收款銀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款金額(如有)將於2022年10月5日(星期三)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綠色申請表格以及IPO App或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作出考慮。

##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2年10月5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www.aimbio.com](http://www.aimbi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公佈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分配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所涉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達成,又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財匯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在全球發售已於2022年10月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於該日上午八時正生效。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0月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本公司H股將於2022年10月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200股H股進行買賣。

本公司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6660。

承董事會命  
艾美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周延先生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2年9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延先生、關文先生、賈紹君先生；非執行董事周杰先生、周欣先生、趙繼臣先生、王愛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Ker Wei PEI教授、郭曉光先生、文潔女士及歐陽輝先生。